万盛经开规资发〔2025〕14号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关于《石林至青年公路升级改造工程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表》审查意见的通知

区交通建设事务中心：

贵单位委托重庆新阳地理信息有限公司编制的《石林至青年公路升级改造工程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复垦方案》）收悉，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现将审查意见通知如下：

《复垦方案》符合《土地复垦条例》的有关规定和相关技术规范，工程设计较为合理，内容齐全，符合复垦要求，同意按此复垦方案和工程设计依法实施。

一、《复垦方案》适用期为2025年1月-2029年12月，临时用地面积为0.3462公顷，土地复垦费动态投资11.8945万元。

二、请按《复垦方案》所列动态投资总额，在土地复垦费用专门账户中于项目动工前一个月内一次性足额预存土地复垦费用。

三、若终止使用该临时用地，应当依据《复垦方案》进行土地复垦规划设计并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备案后实施土地复垦。若未实施复垦，或者复垦验收中经整改仍不合格的，我局将按程序使用你单位预存的土地复垦费用代为开展土地复垦，若预存的土地复垦费不足，我局将依法追缴。

万盛经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2025年2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2月11日印发